



“干沙滩”也能变“金沙滩”

以严格公正司法有力服务保障美丽新宁夏建设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解读

2月4日,在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长海向大会作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5年,宁夏各级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以严格公正司法有力服务保障美丽新宁夏建设。最高人民法院张军院长调研宁夏法院时指出,全区法院审判执行质效提升明显,队伍士气旺盛,充分证明司法审判工作做得实,“干沙滩”也能变“金沙滩”!全区法院全年受理案件数41.5万件,增幅超过15%,审执结各类案件37.9万件,同比增加13.7%,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提高至93.5%。法官人均结案360件,金凤、兴庆法院法官人均结案分别达到863件、689件。高级法院受理案件3919件,结案3716件。

2025

牢记嘱托 笃行实干创佳绩



“数解”法院重点工作

5704件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树牢总体国家安全观,审结一审刑事案件5704件,判处罪犯7533人。严厉打击杨某宣扬恐怖主义等危害国家安全、暴力恐怖、邪教犯罪,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严惩重大恶性犯罪,审结涉黑涉恶、故意杀人、强奸、抢劫等案件298件;审结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等案件807件,向1099名集资参与人发放案款5798.2万元;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审结赵晓东等贪污贿赂案件175件215人,其中原厅局级干部12人。

18.6万件 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审执结涉企纠纷18.6万件。扎实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闽海湾中央商务区优化营商环境法治工作中心等助企纾困平台建成启用,中卫中院“1+5+N”工作机制入选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典型经验做法。联合18家职能部门打通企业破产处置堵点,审结破产案件248件,实现企业纾困、职工权益、经济发展“三方共赢”。

100% 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深入推进行政争议实质化解,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保持100%,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化解成功率41.3%。开展行政诉讼“一人多案、一事多诉”问题治理,发布行政审判、国家赔偿白皮书,新收行政诉讼案件4183件,同比下降4.3%,上诉率同比下降

12.1%。银川中院妥善调处共享单车市场竞争案,盐池法院平稳化解86起出租车经营权纠纷,有效平衡行业监管与个体诉求。

6.7万件 合力化解矛盾纠纷

坚持“如我在诉”,妥善办理涉就业、住房、医疗、教育等百姓身边案件6.7万件,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59.9%。全区22家基层法院实现县乡综治中心对接全覆盖,依托“三官一员”等机制排查化解纠纷2.1万件。隆德法院批量化解170户居民供暖纠纷,红寺堡法院助推解决鼎盛花园小区办证难题。推动17家“总对总”合作单位389个调解组织入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在线诉调对接机制调处纠纷4478件。

4584件 倾心呵护未成年人成长

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推进未成年人“三审合一”实质化运行,深化家少审判融合,审结案件4584件,依法撤销沉溺网络怠于履行监护职责的张某等19名监护人资格,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76份、“关爱未成年提示卡”3000余份,督促失责父母“依法带娃”。从严惩处伤害、性侵、虐待等各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211件,判处罪犯266人,重刑率达24.4%。审结未成年人犯罪案件417件,对已满12周岁不满14周岁、故意伤害致人死亡的丁某,判处有期徒刑11年。积极融入“六大保护”协同治理,300余名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夏小阳”等青少年法学院沉浸式普法,让法治种子在孩子们心中“生根

发芽”。宁夏被最高人民法院和共青团中央确定为涉诉困境未成年人联动帮扶五个试点地区之一。

136.6亿元 攻坚破解执行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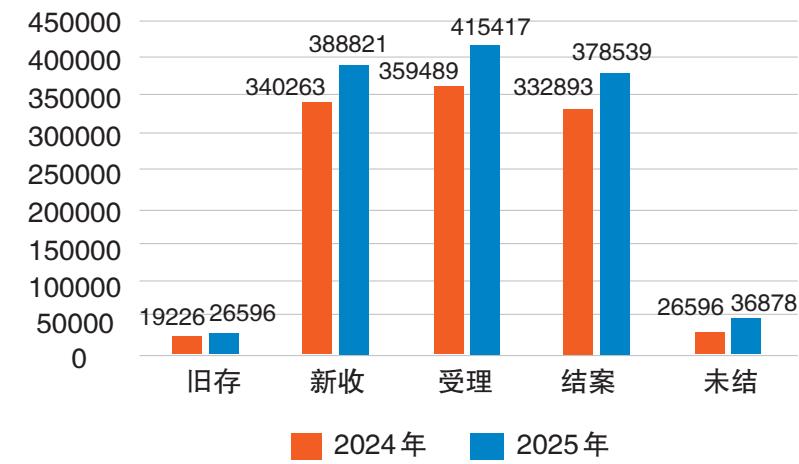
扎实推进执行工作规范提升三年行动,执结案件12.3万件,到位金额136.6亿元。常态化开展治理欠薪、拖欠企业账款等专项行动,为农民工追回工资9065.6万元。深化执行难综合治理,提级执行、异地交叉执行积案2877件,到位金额3.3亿元,联合开展依法打击拒不执行生效判决、裁定犯罪专项行动,移送拒执线索78件,判处拒执罪12人。银川法院探索利用大数据追踪被执行人及涉案车辆,首执案件终本率同比下降3.2个百分点。精准区分管理“失信”与“失能”,为2.4万名履行生效裁判义务的被执行人及时修复信用。

97.7万次 做优做实诉讼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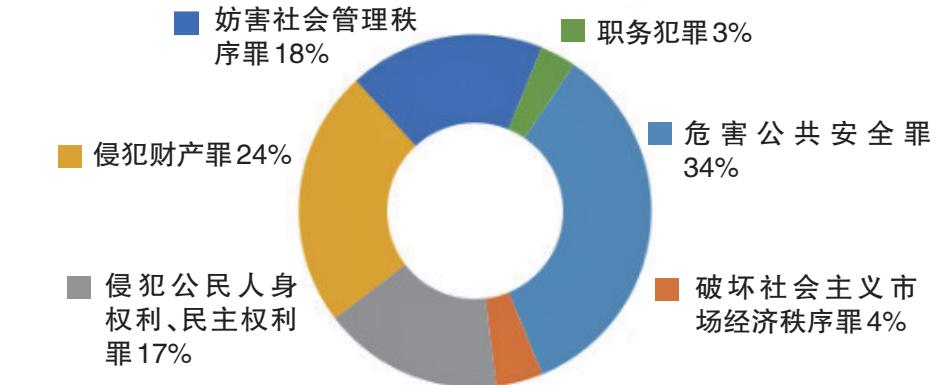
推进诉讼服务“一网通办”,网上立案3.5万件、电子送达97.7万次、线上开庭1703场,12368热线提供快速响应9.5万余次,5000余名律师注册使用在线服务平台。推广应用67类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引导当事人精准表达诉求。司法救助扶危济困,为经济困难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702.2万元,发放救助金735万元。做深做细“有信必复”,涉诉信访案件三个月内实质性答复率93.8%,院长共接访1654次、包案化解458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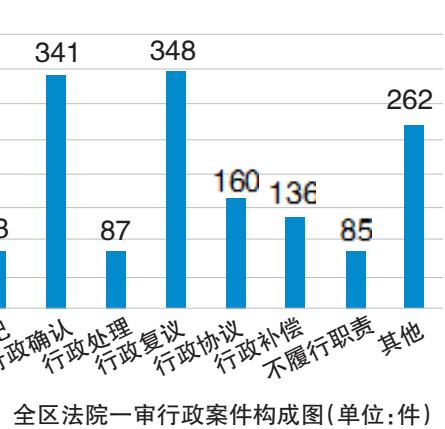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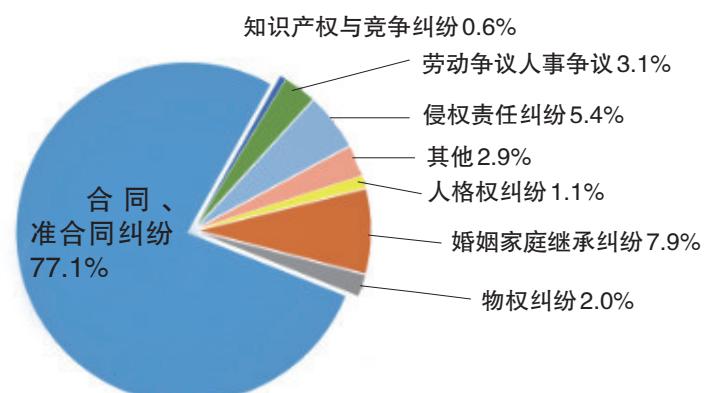
“图解”法院工作态势



全区法院案件收结存同比情况(单位:件)



全区法院一审刑事案件构成图



全区法院一审行政案件构成图(单位:件)

本报记者 张凤飞 整理

“文解”法院亮点工作

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

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请示报告重大案事项92件次。深入实施“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以66项具体举措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及自治区党委工作安排一贯彻到底。巩固深化政治建设,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举办政治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开展全员政治轮训,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964面锦旗、131封感谢信承载见证法院干警初心使命。

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

严格执行各类审判组织权责清单,院庭长办理案件15.7万件,阅核监督案件13.6万件,案件上诉率同比下降3.4个百分点。完善审级监督指导,制定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审理指引,健全行政、知识产权、环境资源等各业务条线对下监督指导机制,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同比下降9.1个百分点。法官网指导审判实务问题2953件次,52件优秀案例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示范指引全国类案办理。成立首届法官惩戒委员会,听证审议惩戒事项,推进司法惩戒和错案责任追究实质化运行。

加强人权司法保障

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对2名被告人宣告无罪,对2823名被告人宣告缓刑。深入推进量刑规范化改革,一审刑事案件适用率超过85%。提升减刑假释案件实质化审理水平,依法减刑1344人、假释34人。吴忠中院持续深化“两横两纵”机制,假释案件社区矫正机构提前介入率达100%。

服务全面绿色转型

紧贴司法实务开展线上线下业务培训58期1.4万人次,精心组建6个审判业务条线人才库,选派多名法官到最高人民法院、先进省市法院跟班学习,补强专业能力短板,10个集体、17名个人获省级以上表彰表扬。落实业务导师帮带制,14名全国全区审判业务

专家、150名入库人才示范引领全区法院干警担当履职、争创一流。宁夏、福建两地法院建立干部交流学习机制,首批14名干警分赴两地办案学习、互鉴共进,谱写闽宁法院山海情深新篇章。

巩固夯实基层基础

加大对薄弱基层法院资源要素投入力度,组织审判业务专家蹲点授课辅导、指导办案,推动脱薄出列、奋进向强。平罗法院平均结案时间降至54天,海原法院民事调解撤诉率高出全国平均水平23.4个百分点。全力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67家人民法庭就地解决纠纷5.7万件,调撤案件占比59.7%。将台堡法庭扎根红色沃土服务基层治理,获评全国首批百家“枫桥式人民法庭”。镇北堡法庭护航贺兰山下“紫色经济”经验做法入选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案例。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长效,组织开展立案、庭审、执行等重点环节纪律督察,深化“党委巡察+司法巡查”模式,配合中卫、石嘴山市委分别对两地中院开展巡查。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全面排查廉政风险,运用第二种及以上形态处理违纪违法干警26人。

优化审判资源配置

加强政法专项编制统筹使用,动态调整干警编制80编次、法官额员40个,有效缓解“人案”不均衡不匹配问题。完善常态化法官遴选机制,补充员额法官88名。新招录公务员和聘用制书记员、司法警察233名,90%以上充实到办案一线。强化数字赋能,首家提前上线运行全国法院“一张网”。科学编制“十五五”期间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推动资金实质性到位,确保审判流程规范有序。

深化和规范司法公开,发布高额彩礼、涉企纠纷、劳动争议等典型案例5批37件,互联网公开裁判文书13.3万篇、庭审视频1864场。

接受监督回应关切

全区法院主动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专题报告未成年人审判等工作,高标准办结代表委员建议提案15件,108条意见建议转化为服务大局、司法为民的有力举措。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检察长列席审委会212次,审结抗诉案件63件,共同维护司法公正。

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和新闻媒体监督,召开加强民营经济司法保护等主题新闻发布会,2608名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6031件,代表委员及各界群众受邀旁听庭审、见证执行、听证信访1.6万人次。

深化和规范司法公开,发布高额彩礼、涉企纠纷、劳动争议等典型案例5批37件,互联网公开裁判文书13.3万篇、庭审视频1864场。

深化和规范司法公开,发布高额彩礼、涉企纠纷、劳动争议等典型案例5批37件,互联网公开裁判文书13.3万篇、庭审视频1864场。